

## 声明函

###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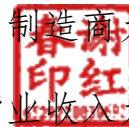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温宿县吐木秀克镇人民政府的温宿县2025年生产母羊购置项目（吐木秀克镇）、购置黑头羊、绒山羊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黑头羊，属于农、林、牧、渔业行业；制造商为温宿县天科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454.829665万元，资产总额为6427.59027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绒山羊，属于农、林、牧、渔业行业；制造商为温宿县天科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454.829665万元，资产总额为6427.59027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绒山羊，属于农、林、牧、渔业行业；制造商为温宿县天科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454.829665万元，资产总额为6427.59027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绒山羊，属于农、林、牧、渔业行业；制造商为温宿县天科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454.829665万元，资产总额为6427.59027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谢红春

454.829665万元，资产总额为 6427.59027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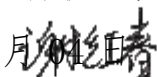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温宿县天科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单位的\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单位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温宿县天科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谢红春

2025年03月04日

说明：填写本声明函时应详细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供应商不满足此要求则无须提供，一旦提供将视为满足其要求，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_\_单位的\_\_\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单位不属于监狱企业



供应商：（盖章）温宿县天科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谢红春

谢红春 2025年03月04日

说明：填写本声明函时应仔细阅读《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供应商不满足此要求则无须提供，一旦提供将视为满足其要求，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